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06月10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06月01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余国旭先生主持。会议列席人员为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一项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余国旭、余恒、余杜康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上网公告附件

- （一）《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

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6月13日